

九十六學年度第一學期教學委員會第一次會議紀錄

時間：96年10月11日（星期四）中午12時10分

地點：商學院大樓8樓第2會議室

主席：周院長行一

記錄：管季楠

出席：朱浩民、林良楓、鄭宇庭、蔡瑞煌、姜堯民、鄭士卿、吳豐祥、蘇瓜藤。

列席：郭炳伸、翁久幸

請假：謝淑貞、洪叔民

甲、報告事項（略）

壹、討論提案

提案一 商學院提

案由 推選本委員會之召集人，請討論案。

決議：推舉吳豐祥委員為本委員會之召集人。

提案二 商學院提

案由：修訂本院「國立政治大學商學院教師獎勵辦法（二）教學績優補助」，請討論案。

決議：1. 現行辦法與施行細則上並未敘明甄選方式，往後應在有關教學特優與教學優良老師之甄選上，有更明確的甄選標準。

2. 針對95學年度甄選上所得到的資料，經由民意調查中心進一步分析，結果似乎顯示教研究所的老師在甄選分數上比教大學部的老師有利。同時，以單科來計分的結果似乎與「全科」計的排序結果有所不同。因此，往後需要對這兩方面加以改進。

3. 將在下次會議中繼續討論相關甄選條文之修正。

提案三 商學院提

案由：本院本學期教學績優教師紙本問卷施做之時程及問卷，請討論案。

決議：1. 96學年度仍採紙本施作，隨即開始作業流程，請各系確認施作及免施作課程。

2. 95學年度的問卷中第32, 33題答案滿意度的填答與前列31題相反，

易造成答題人的誤填，應予以修正，改成與前列題目相同的順序。

提案四 商學院提

案由：本院入圍本校95學年度教學特優教師共計12名，該如何評選及推薦，請討論案。

決議：考量入圍教師近五年在校內教學之獲獎次數、獎項及時間等資料後，推薦順序如下：1. 郭維裕 2. 梁嘉紋 3. 俞洪昭 4. 別蓮蒂 5. 王文英 6. 蔡維奇 7. 司徒達賢 8. 劉江彬 9. 蔡政憲 10. 姜堯民 11. 李仁芳 12. 劉文卿

註：參考之獎項有：政大教學特優(權值10)、商學院教學特優(權值7)、教學優良獎(權值3)，如遇同分時，則參考95學年度商院問卷調查之得分情形來決定順序。